

#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首创证券

股票代码：601136.SH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号楼 9 层 908 室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号楼 9 层 908 室

股份变动性质：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导致股份数量增加，持股比例提高

签署日期：2025 年 12 月 24 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权益变动尚未正式生效。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已取得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尚需履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以及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登记过户等手续后，方可实施完毕。本次权益变动尚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七、本报告书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造成。

# 目 录

<b>第一节 释义 .....</b>	<b>1</b>
<b>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b>	<b>2</b>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2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控制关系 .....	2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企业情况 .....	3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业务及近三年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	3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受到处罚、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 .....	4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	4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5
八、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 .....	5
<b>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b>	<b>7</b>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	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后 12 个月内的持有股份意向 .....	7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做出本次权益变动决定所履行的授权或审批程序 .....	7
四、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的程序 .....	7
<b>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b>	<b>8</b>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	8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	9
三、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	9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受限情况 .....	10
五、本次协议转让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	10
<b>第五节 资金来源 .....</b>	<b>11</b>
<b>第六节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的后续计划 .....</b>	<b>12</b>
一、未来十二个月内改变或调整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计划 .....	12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	12
三、对上市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调整的计划 .....	12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的修改计划 .....	12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进行重大变动的计划 .....	12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调整的计划 .....	13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	13
<b>第七节 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b>	<b>14</b>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	14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	14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	14
<b>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b>	<b>16</b>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	16
二、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	16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	16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安排 .....	16
<b>第九节 前六个月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变动情况 .....</b>	<b>17</b>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1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及其直系亲属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	17
<b>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b>	<b>18</b>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近三年财务状况 .....	1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	2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重要会计制度和会计政策 .....	25
<b>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b>	<b>27</b>
<b>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b>	<b>28</b>
<b>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b>	<b>30</b>
一、备查文件目录 .....	30
二、备置地点 .....	30
<b>附表 .....</b>	<b>32</b>

## 第一节 释义

首创证券、上市公司、公司	指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首创集团、划出方	指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京投公司、划入方	指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京能集团	指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划出方将其持有的占首创证券总股本 3.56%（97,423,157 股）的 A 股股份无偿划转至划入方的权益变动行为
无偿划转协议	指	2025 年 10 月 15 日，本次无偿划转的划出方和划入方签署的《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至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之协议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北京市国资委	指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计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该等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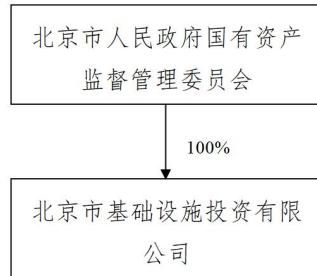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京投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号楼 9 层 908 室
法定代表人	郝伟亚
注册资本	20,506,571.41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1241849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期限	2001 年 12 月 25 日至 2051 年 12 月 24 日
经营范围	制造地铁车辆、地铁设备；授权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投资及投资管理、地铁新线的规划与建设；地铁已建成线路的运营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地铁车辆的设计、修理；地铁设备的设计、安装；工程监理；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地铁广告设计及制作。（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北京市国资委持股 100%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号楼 9 层 908 室
联系电话	010-84686054
邮政编码	100101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京投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京投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北京市国资委，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国资委。京投公司在持股首创证券方面无一致行动人。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企业情况

截至2024年末，信息披露义务人京投公司实际控制的主要子公司1家，基本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亿元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营业收入板块	持股比例	资产	负债	净资产	收入	利润
1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40.00%	602.71	529.16	73.56	14.17	-14.44

注：财务数据为截至2024年末数据。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业务及近三年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京投公司是由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承担以轨道交通为主的基础设施投融资与管理职能，主业为轨道交通投融资、建设管理与运营服务，轨道交通沿线土地开发经营，轨道交通装备制造。

京投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92,762,148.18	87,473,278.45	82,055,883.54
负债总额（万元）	61,272,439.97	57,421,711.24	53,294,801.66
所有者权益（万元）	31,489,708.21	30,051,567.21	28,761,081.88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30,076,219.10	28,573,258.41	26,334,125.42
资产负债率	66.05%	65.64%	64.95%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419,653.00	2,180,348.56	1,508,544.49
利润总额（万元）	316,852.80	241,876.06	307,861.72
净利润（万元）	276,574.40	230,583.81	245,543.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15,311.81	239,783.68	218,820.50
净资产收益率	0.90%	0.78%	0.88%

注：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总资产\*100%  
 2.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上年末所有者权益+本年末所有者权益）÷2]\*100%

##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受到处罚、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占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一年末经审计净资产（以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金额计算）绝对值5%以上的未决或者可预见的重大民事诉讼和仲裁。

##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京投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成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曾用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郝伟亚	—	男	党委书记、董事长	中国	中国	否
魏怡	—	女	董事、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陈曦	—	男	副总经理、工会主席、职工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崔新健	—	男	外部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韩向东	—	男	外部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张韵	—	女	外部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史克通	—	男	外部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郑毅	—	男	党委副书记	中国	中国	否
刘涛	—	男	纪委书记	中国	中国	否
段远刚	—	男	总会计师	中国	中国	否
韩志伟	—	男	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任宇航	—	男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中国	中国	否
刘魁刚	—	男	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的情况，不存在与证券市场相关的大不良诚信记录。

##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者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情况如下<sup>1</sup>：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600683.SH	京投发展	296,310,991	40.00%
2	600015.SH	华夏银行	1,728,201,901	10.86%
3	688015.SH	交控科技	31,978,822	16.95%
4	688485.SH	九州一轨	24,999,348	16.63%
5	000959.SZ	首钢股份	740,940,679	9.55%
6	1522.HK	京投交通科技	1,157,634,900	55.20%
7	1599.HK	城建设计	199,998,412	14.83%

## 八、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如下<sup>2</sup>：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	------

<sup>1</sup> 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子公司合计持股口径。

<sup>2</sup> 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子公司合计持股口径。

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86%
2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98%
3	国民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79%

##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为进一步深化与京投公司的战略合作，为首创证券发展赋能，优化首创证券股东结构，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双赢、共同发展，首创集团拟通过国有股份无偿划转方式将其持有的首创证券 97,423,157 股 A 股股份（占首创证券当前股本的 3.56%）划转给京投公司。无偿划转完成后，京投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首创证券的业务支持，推动首创证券业务发展。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后 12 个月内的持有股份意向**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后 12 个月内没有增持或减持首创证券 A 股股份的计划。未来 12 个月内，若信息披露义务人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收购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做出本次权益变动决定所履行的授权或审批程序**

本次权益变动已经履行了如下程序：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就本次权益变动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5 年 10 月 15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首创集团签署了《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至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之协议书》，就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事项达成一致。

2025 年 12 月 23 日，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已取得北京市国资委的批准。

### **四、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的程序**

本次权益变动尚待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以及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登记过户等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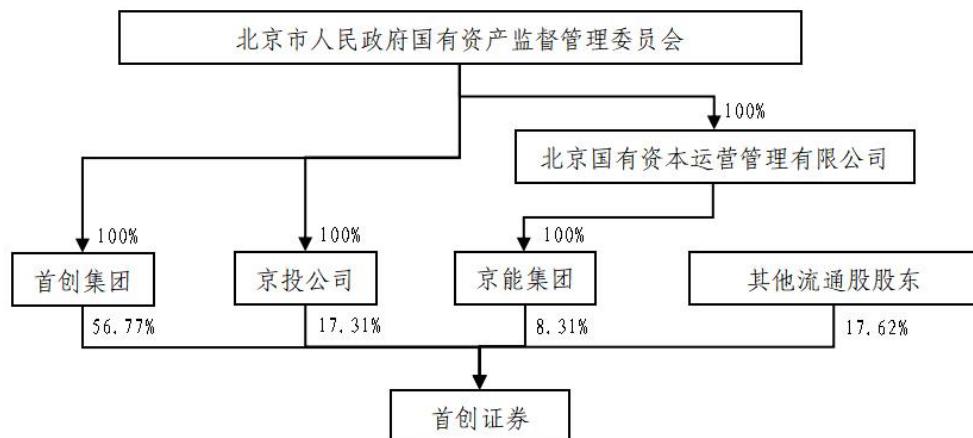
本次权益变动尚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 (一) 本次权益变动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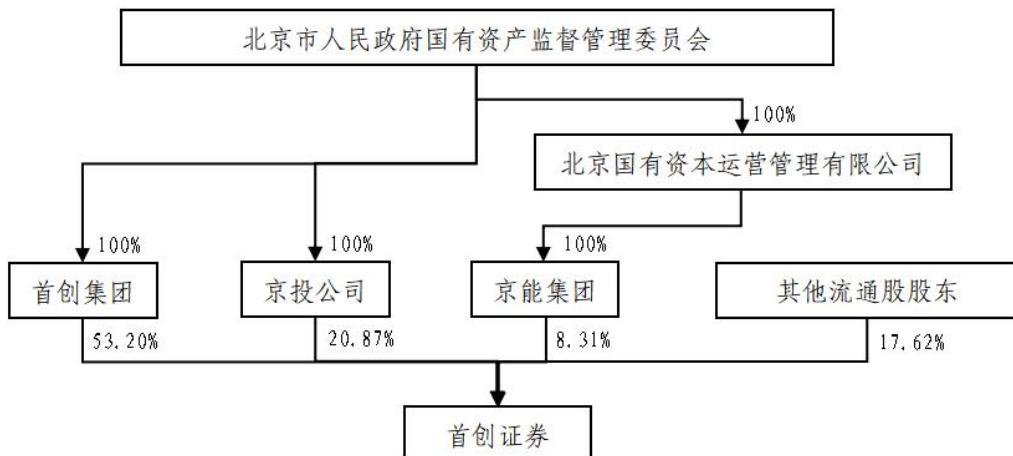
本次无偿划转实施前，首创集团持有首创证券 1,551,690,000 股 A 股股份，占首创证券当前总股本的 56.77%；京投公司持有首创证券 473,080,000 股 A 股股份，占首创证券当前总股本的 17.31%。本次无偿划转实施前，首创证券股权结构图如下所示：



注：以上股权结构图“持股比例”尾差系四舍五入导致

#### (二) 本次权益变动后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首创集团将持有首创证券 1,454,266,843 股 A 股股份，占首创证券当前总股本的 53.20%；京投公司将持有首创证券 570,503,157 股 A 股股份，占首创证券当前总股本的 20.87%。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首创证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注：以上股权结构图“持股比例”尾差系四舍五入导致

##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首创集团拟将其持有的首创证券 97,423,157 股的 A 股股份无偿划转至京投公司。无偿划转后，首创集团持有首创证券 53.20% 的 A 股股份，仍为首创证券控股股东，北京市国资委仍为首创证券实际控制人；京投公司持有首创证券 20.87% 的 A 股股份，仍为首创证券第二大股东。

## 三、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5 年 10 月 15 日，首创证券与京投公司签署的《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至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之协议书》主要内容如下：

### （一）协议签署主体

- 1.划出方：首创集团；
- 2.划入方：京投公司；

### （二）股份的种类、数量、比例、股份性质

首创集团将其合法持有的首创证券 3.56%（97,423,157 股）的 A 股股份（限售条件股份）无偿划转到京投公司；

### （三）协议成立及生效条件

协议双方一致同意，本协议经协议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成立，并在本次交易的方案已获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审批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标的股份交割安排

标的股份交割需满足以下前提条件，除非划入方在符合法律法规的范围内予以豁免：

- 1.本协议已签署并生效；
- 2.本协议项下限售股股份转让已获得上交所同意；
- 3.本协议项下划出方的陈述与保证仍保持真实有效，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合规状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五）协议终止

本协议在以下情况下终止：

- 1.双方书面同意终止；
- 2.北京市国资委、上交所或任一其他有权审批监管机构书面批复不同意本次标的股份无偿划转。

####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首创集团直接持有首创证券 56.77%的股份，共计 1,551,690,000 股，上述股份已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全部解除限售。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无偿划转涉及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者司法强制执行等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

#### **五、本次协议转让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本次无偿划转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为无偿划转的标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之日。

## **第五节 资金来源**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为首创集团将其持有的首创证券 97,423,157 股的 A 股股份无偿划转至京投公司，不涉及支付对价和价款安排。

## **第六节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的后续计划**

### **一、未来十二个月内改变或调整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促使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如未来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进行上述交易，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对上市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更换上市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计划。若未来明确提出更换上市公司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的修改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对上市公司章程进行修改的明确具体计划。若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对现有公司章程条款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进行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明确具体计划。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调整的明确具体计划。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调整计划。若未来明确提出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第七节 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等不产生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前，上市公司已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运营的公司管理体制，做到了业务独立、资产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人员独立。

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仍然具备独立经营能力，拥有独立法人地位，继续保持管理机构、资产、人员、业务经营、财务等独立或完整。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要求，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尊重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业务、财务和机构方面的独立性。

###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京投公司与首创证券不存在同业竞争。

本次权益变动前，首创证券控股股东为首创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国资委；本次权益变动后，首创证券控股股东仍为首创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北京市国资委。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首创证券控制权变更，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形。

###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京投公司已经是首创证券第二大股东且持股比例超过 5%，首创证券已在 A 股招股说明书和历年的年度报告中披露了上市公司与京投公司及其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并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

为确保关联交易公允性及披露的及时准确性，首创证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中均对关联交易进行了规范性要求。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首创证券 A 股首发上市时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本单位作为首创证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就首创证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事项承诺如下：

本单位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

文件的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本单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同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单位及所属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如需）。

本单位将尽量避免和减少目前和将来本单位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理由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将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签署相关协议，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确定交易价格，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并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本单位将严格执行回避表决制度。

本单位承诺不利用自身在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自身在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为保证公司的独立运作，本单位承诺在作为公司的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保证自身以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

承诺杜绝一切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方非法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

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如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而由此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主要负责人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合计金额超过 3,000 万元或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以上的交易（前述交易按累计金额计算）。

### **二、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主要负责人不存在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进行合计金额超过 5 万元以上的交易。

###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主要负责人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存在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安排**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主要负责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 **第九节 前六个月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变动情况**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根据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自查，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及其直系亲属买卖上市公司股 票的情况**

根据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自查，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近三年财务状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信息披露义务人 2024 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25）第 110A021169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信息披露义务人 2023 年及 2022 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4]31601 号、天职业字[2023]30179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息披露人最近三年的财务信息具体如下<sup>3</sup>：

####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3,064,220,462.17	32,625,842,549.32	21,920,393,013.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77,118,013.01	10,412,506,081.44	19,116,624,815.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4,553,894.20	49,525,504.03	282,320,946.13
应收账款	1,686,261,338.49	1,800,522,828.75	1,909,751,808.55
应收款项融资	83,656,031.75	192,480,777.26	
预付款项	877,420,635.54	1,091,307,603.04	4,734,001,138.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12,357,282,990.37	15,482,358,005.42	14,706,237,225.27
其中：应收股利	807,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2,911,719,645.93	72,740,951,384.70	64,449,933,220.32
其中：原材料	524,392,510.77	494,867,425.84	460,257,766.70
库存商品(产成品)	11,370,404,321.02	11,357,157,568.65	12,402,543,841.04
合同资产	642,981,353.97	541,276,042.41	577,664,176.55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sup>3</sup> 下文引用的 2022 年数据来源于 2023 年审计报告期初数，2023-2024 年数据来源于 2024 年审计报告。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121,391,758.23	2,465,450,739.59	1,911,219,529.45
其他流动资产	1,768,455,233.66	1,247,266,244.93	1,057,105,768.82
<b>流动资产合计</b>	<b>149,155,061,357.32</b>	<b>138,649,487,760.89</b>	<b>130,665,251,642.41</b>
<b>非流动资产:</b>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11,172,849,454.13	10,642,542,012.20	10,808,333,903.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359,462,612.63	555,053,716.53	532,433,790.93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773,598,842.13	2,349,886,023.15	2,147,346,801.46
长期股权投资	55,625,539,170.39	51,704,047,571.37	39,016,193,626.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290,504,665.49	48,312,022,334.70	47,093,311,413.7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7,134,522.65	385,112,352.93	411,432,584.54
投资性房地产	6,570,108,213.89	5,137,680,834.42	5,137,003,855.51
固定资产	439,316,715,255.25	389,023,615,024.52	368,913,630,635.24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463,591,170,532.05	407,647,776,054.78	382,013,755,562.10
累计折旧	24,155,311,732.11	18,504,944,848.60	12,982,622,678.0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9,274,049.71	119,283,663.62	119,305,378.85
在建工程	97,079,126,473.96	117,055,954,159.85	111,715,754,903.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0,873,805.59	124,046,658.16	122,241,614.01
无形资产	73,678,965,669.42	66,670,107,122.48	64,844,521,594.98
开发支出	268,762,324.69	408,329,292.97	482,596,457.06
商誉	1,358,616,685.31	889,048,436.57	889,048,436.57
长期待摊费用	321,596,766.48	302,772,156.68	255,827,25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33,057,211.30	2,770,681,053.23	2,966,574,435.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199,508,779.84	39,752,397,975.46	34,557,332,427.53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778,466,420,453.15</b>	<b>736,083,296,725.22</b>	<b>689,893,583,733.14</b>
<b>资产总计</b>	<b>927,621,481,810.47</b>	<b>874,732,784,486.11</b>	<b>820,558,835,375.55</b>
<b>流动负债:</b>	—	—	—
短期借款	10,845,228,747.90	8,153,422,084.28	6,394,372,497.4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60,514,932.40	508,209,943.26	593,894,780.88
应付账款	24,832,879,919.70	26,629,253,615.83	24,964,335,439.34
预收款项	3,406,270,144.57	254,601,966.11	222,349,858.09
合同负债	7,355,304,805.27	4,197,694,246.04	10,323,944,350.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904,548,412.30	829,571,459.36	863,781,238.14
其中：应付工资	549,232,497.46	478,017,300.59	467,010,894.34
应付福利费	567,502.40	3,026,765.13	8,714,718.93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1,216,087,868.44	2,716,637,709.16	2,294,179,081.28
其中：应交税金	1,204,990,277.47	2,703,856,292.40	2,285,558,092.81
其他应付款	23,356,182,220.52	19,377,964,198.39	21,899,993,269.26
其中：应付股利	19,057,394.72	18,874,579.03	20,972,072.9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937,088,225.42	28,428,396,787.33	32,507,358,522.36
其他流动负债	6,756,936,773.41	8,590,241,031.70	705,490,999.02
<b>流动负债合计</b>	<b>97,771,042,049.93</b>	<b>99,685,993,041.46</b>	<b>100,769,700,035.87</b>
<b>非流动负债：</b>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15,022,216,934.26	295,680,903,388.04	278,922,266,384.51
应付债券	43,626,093,498.30	30,609,938,411.38	39,921,131,566.8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6,000,000,000.00	6,000,000,000.00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65,834,264.06	61,674,442.45	62,736,160.40
长期应付款	119,070,726,129.56	109,156,563,519.44	80,416,885,010.7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69,945,327.46	707,202,093.61	562,863,444.90
递延收益	34,662,710,194.75	33,673,336,655.06	27,206,142,109.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08,244,075.29	1,618,253,513.65	1,849,165,383.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627,587,192.26	3,023,247,357.49	3,237,126,458.25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514,953,357,615.94</b>	<b>474,531,119,381.12</b>	<b>432,178,316,518.79</b>
<b>负债合计</b>	<b>612,724,399,665.87</b>	<b>574,217,112,422.58</b>	<b>532,948,016,554.66</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9,680,956,740.45	205,065,714,101.27	195,755,064,901.27
国家资本	219,680,956,740.45	205,065,714,101.27	195,755,064,901.27
国有法人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219,680,956,740.45	205,065,714,101.27	195,755,064,901.27

其他权益工具	44,100,000,000.00	46,400,000,000.00	34,9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44,100,000,000.00	46,400,000,000.00	34,9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6,152,414,707.80	15,893,205,658.02	15,741,508,429.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537,913,671.88	-2,284,228,649.88	-1,548,546,280.61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1,274,635.49	-72,418,414.12	-101,773,476.74
专项储备	2,040,888.87	44,282.64	
盈余公积	2,967,398,920.40	2,660,720,440.43	2,373,324,006.71
其中：法定公积金	2,967,398,920.40	2,660,720,440.43	2,373,324,006.71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397,293,428.73	17,997,128,226.66	16,119,903,140.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0,762,191,014.37	285,732,584,059.14	263,341,254,198.00
*少数股东权益	14,134,891,130.23	14,783,088,004.39	24,269,564,622.89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314,897,082,144.60</b>	<b>300,515,672,063.53</b>	<b>287,610,818,820.8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927,621,481,810.47</b>	<b>874,732,784,486.11</b>	<b>820,558,835,375.55</b>

## (二) 合并利润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14,196,530,000.36</b>	<b>21,803,485,596.97</b>	<b>15,085,444,894.58</b>
其中：营业收入	14,196,530,000.36	21,803,485,596.97	15,085,444,894.58
△利息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41,662,243,740.98</b>	<b>49,094,047,528.72</b>	<b>42,997,929,681.87</b>
其中：营业成本	26,115,633,695.85	31,828,488,016.44	25,354,420,448.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务损失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87,184,174.89	1,646,761,521.09	748,186,972.75
销售费用	354,176,638.55	398,206,364.46	364,303,096.82
管理费用	2,349,879,538.25	2,430,129,890.96	2,316,571,739.18
研发费用	446,467,930.38	501,311,737.62	407,572,844.64
财务费用	12,008,901,763.06	12,289,149,998.15	13,806,874,580.16
其中：利息费用	12,642,147,192.13	13,115,129,411.84	14,938,143,152.23
利息收入	675,449,120.55	905,824,747.44	1,212,035,530.60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5,202,477.53	20,025,591.71	9,645,302.46
其他			
加：其他收益	24,851,813,515.25	25,339,465,477.00	26,727,325,375.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11,801,702.62	4,784,998,519.31	3,708,068,818.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05,736,272.75	4,090,685,989.29	2,593,089,379.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844,283.76	5,768,633.92	813,018,590.6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6,493,646.87	-130,136,375.49	-28,512,953.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0,954,995.53	-141,652,480.90	-201,664,540.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95,562.13	1,460,168.51	13,542,546.79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3,166,904,113.22</b>	<b>2,569,342,010.60</b>	<b>3,119,293,049.16</b>
加：营业外收入	48,865,389.32	22,147,353.49	49,871,485.40
其中：政府补助	4,804,751.17	6,579,798.90	6,115,736.01
减：营业外支出	47,241,486.80	172,728,733.98	90,547,307.67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3,168,528,015.74</b>	<b>2,418,760,630.11</b>	<b>3,078,617,226.89</b>
减：所得税费用	402,784,011.62	112,922,517.96	623,183,569.57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765,744,004.12</b>	<b>2,305,838,112.15</b>	<b>2,455,433,657.32</b>
(一)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53,118,125.70	2,397,836,773.44	2,188,205,042.32
*少数股东损益	-387,374,121.58	-91,998,661.29	267,228,615.00
(二)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2,765,744,004.12	2,305,838,112.15	2,455,433,657.32
终止经营净利润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268,683,740.13</b>	<b>-524,280,751.90</b>	<b>-1,653,398,667.67</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3,685,022.00	-549,111,310.11	-1,646,012,762.42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9,755,775.32	-265,949,314.13	-1,299,661,505.8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107,140.19	18,758,261.98	7,223,234.72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	-373,648,635.13	-284,707,576.11	-1,306,884,740.59

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6,070,753.32	-283,161,995.98	-346,351,256.5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3,233,706.09	-326,031,815.79	-97,340,660.5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693,268.60	13,514,757.19	-57,729,553.17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856,221.37	29,355,062.62	-191,281,042.82
△9.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998,718.13	24,830,558.21	-7,385,905.25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2,497,060,263.99</b>	<b>1,781,557,360.25</b>	<b>802,034,989.65</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99,433,103.70	1,848,725,463.33	542,192,279.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2,372,839.71	-67,168,103.08	259,842,709.75
<b>八、每股收益:</b>	—	—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858,974,250.07	18,572,239,435.46	19,391,078,752.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9,417,057.97	113,336,854.59	1,429,664,773.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20,634,856.74	36,315,477,679.59	26,888,467,872.4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6,969,026,164.78</b>	<b>55,001,053,969.64</b>	<b>47,709,211,399.22</b>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24,140,014,850.10	31,952,825,085.13	29,705,709,526.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b>▲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b>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59,629,108.24	10,626,826,808.08	10,070,268,790.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06,945,106.18	2,959,127,124.15	1,855,066,799.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31,523,214.90	5,122,416,855.88	8,472,696,747.6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7,938,112,279.42</b>	<b>50,661,195,873.24</b>	<b>50,103,741,864.0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030,913,885.36</b>	<b>4,339,858,096.40</b>	<b>-2,394,530,464.8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428,991,441.99	44,949,062,593.59	59,870,137,212.2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41,507,106.31	2,028,536,824.60	2,343,239,572.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9,082,026.75	11,715,227.00	965,256.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5,776,608.35		134,806.6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22,381,401.23	8,166,355,812.59	13,349,911,337.46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3,507,738,584.63</b>	<b>55,155,670,457.78</b>	<b>75,564,388,186.13</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2,036,839,991.47	47,409,413,450.67	39,118,366,300.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838,411,981.99	47,363,681,171.42	70,001,914,639.2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70,766,603.48	10,091,974,147.21	8,975,473,722.71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107,946,018,576.94	104,865,068,769.30	118,095,754,662.14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44,438,279,992.31	-49,709,398,311.52	-42,531,366,476.0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12,712,895.18	27,124,899,200.00	20,582,77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56,296,856.00	528,000,000.00	2,000,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85,997,635,255.66	67,282,103,607.95	74,972,615,724.5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39,901,244.10	29,877,816,232.02	48,001,035,793.32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218,350,249,394.94	124,284,819,039.97	143,556,421,517.83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58,103,460,423.19	47,287,281,432.11	81,409,511,538.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6,873,475,332.95	18,249,147,734.21	18,190,488,022.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16,858,272.19	131,023,762.71	282,775,190.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71,029,848.49	2,695,906,900.79	3,527,902,612.25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182,347,965,604.63	68,232,336,067.11	103,127,902,172.52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36,002,283,790.31	56,052,482,972.86	40,428,519,345.3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25,477,762.00	7,722,834.26	133,185,005.30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620,395,445.36	10,690,665,592.00	-4,364,192,590.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372,832,258.23	21,682,166,666.23	26,046,359,256.4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2,993,227,703.59	32,372,832,258.23	21,682,166,666.23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京投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25）第 110A021169 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如下：

“我们审计了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投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京投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重要会计制度和会计政策

信息披露义务人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

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按与企业个别财务报表相关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为：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如实披露，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能够按照《收购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郝伟亚

**签署日期：**2025年12月24日

(本页无正文，为《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郝伟亚

**签署日期：**2025年12月24日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和主要负责人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决策文件，有关当事人就本次权益变动开始接触的时间、进入实质性洽谈阶段的具体情况说明
- (四) 首创集团与京投公司签署的无偿划转协议；
- (五)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发生的相关交易的说明，以及是否存在已签署但尚未履行的协议、合同，或者正在谈判的其他合作意向的说明；
- (六)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资金来源的说明；
- (七)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的说明；
- (八)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的说明；以及持股5%以上的上市公司以及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说明；
- (九)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主要负责人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在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签署日前6个月内其持有或买卖首创证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 (十)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最近五年未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的说明；
- (十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的说明；
- (十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符合《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 (十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
- (十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十五) 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 二、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置于首创证券办公地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 附表

###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13 号楼 A 座 11-21 层
股票简称	首创证券	股票代码	601136.SH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号楼 9 层 908 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家)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家)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473,080,000股</u> 持股比例: <u>17.31%</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97,423,157股</u> 变动比例: <u>3.56%</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570,503,157股</u> 变动后持股比例: <u>20.87%</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标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之日</u> 方式: <u>无偿划转</u>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支付现金对价, 不涉及资金来源)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需取得的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相关内容。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  
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郝伟亚

**签署日期：**2025年12月24日